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1.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湖南裕能新能源电池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第三季度报告

2023年09月30日 单位:元 机构负责人:罗泽 3、合并年初至报告期末现金流量表

资产负债表表: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942,968,157.22 1,046,291,690.64 结算备付金 新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470,760,356.59 671,660,089.17 应收账款 4,720,031,431.32 6,392,912,581.87 应收款项融资 2,935,450,688.28 3,269,025,684.50 预付款项 154,669,238.05 419,617,528.04 应收股利 应收利息 其他应收款 107,523,901.06 222,489,629.00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2,500,332,216.03 4,971,413,489.99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242,081,266.70 980,790,202.44 流动资产合计 15,114,407,766.03 18,011,501,196.04

资产负债表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2,647,683,917.08 9,656,130,681.81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赔款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 处置金融资产取得现金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189,284,102.44 163,172,744.89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860,072,436.48 361,290,126.8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697,040,536.00 10,179,593,563.58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9,874,461,822.03 9,673,123,542.29 支付职工薪酬及应付职工薪酬 支付的各项税费 562,886,671.24 373,810,286.40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050,268,742.76 1,384,849,608.1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208,610,712.12 718,879,750.46 经营活动流出小计 12,696,427,898.04 12,030,563,193.2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00,612,727.76 -1,341,069,629.69

(二)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本报告期金额 年初至本报告期末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减值准备(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回部分) -616,962.33 -3,363,254.83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且具有政策性、程序化、预期确定的补贴收入) 33,523,246.12 56,473,593.0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482,126.60 1,034,002.08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238,227.39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5,106,368.20 8,585,076.34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28,282,651.00 47,797,243.42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资产负债表表: 项目 涉及金额(元) 原因 四川电力燃气热费 105,803,853.33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且持续发生,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会计准则规定计入当期损益,因此认定其为经常性损益

(三)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适用 不适用

资产负债表表: 2023年9月30日 2022年12月31日 变动率 重大变化说明 货币资金 2,942,968,157.22 1,046,291,690.64 181.55% 主要系本期公司销售回款增加及收到上市募集资金。 应收账款 4,720,031,431.32 6,392,912,581.87 -26.17% 主要系产品售价随价格下降导致应收账款余额有所下降所致。 预付款项 154,669,238.05 419,617,528.04 -63.09% 主要系原材料价格随市场行情下降,对应预付账款减少所致。 存货 2,500,332,216.03 4,971,413,489.99 -49.71% 主要系期末主要原材料、库存商品单价下降所致。 固定资产 9,200,048,244.16 6,442,702,372.54 42.80% 主要系本期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转入固定资产。 在建工程 1,607,926,156.03 1,034,582,867.97 56.42% 主要系本期工程投入有所增加所致。 无形资产 903,740,598.41 550,582,668.10 64.14% 主要系本期新增购买土地使用权。 短期借款 850,707,638.89 2,466,112,301.08 -65.06% 主要系本期偿还贷款所致。 其他流动资产 189,917,413.33 38,205,341.91 397.10% 主要系本期新收到大额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所致。 股本 757,253,070.00 567,039,870.00 33.38% 主要系本期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所致。 资本公积 5,025,533,370.59 308,354,649.44 1452.51% 主要系本期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所致。 利润表项目 2023年1-9月 2022年1-9月 变动率 重大变化说明 营业收入 34,239,269,260.08 26,529,699,046.24 29.44% 主要系本期营业收入较上年同期上升,本期销售锂电材料产品3674万吨。 营业成本 31,399,759,036.54 22,870,522,466.02 37.29% 主要系(1)随销售规模增长相应增加;(2)锂电材料价格下降影响,消化库存导致营业成本增长幅度高于收入增长幅度。 信用减值损失 34,168,066.11 -248,461,738.34 -113.76% 主要系本期计提的应收账款准备所致。 资产减值损失 -316,750,688.76 181,137.96 0.0% 主要系本期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所致。 现金流量表项目 2023年1-9月 2022年1-9月 变动率 重大变化说明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00,612,727.76 -1,841,069,629.69 154.35% 主要系销售商品收到的现金增加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41,711,943.40 4,227,844,726.05 -42.28% 主要系本期偿还银行借款增加所致。

二、股东信息 (一) 普通股股东总数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人数 42,012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人数(如有) 0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人数(如有) 0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人数(如有) 0

前10名无限售条件流通股持股情况表: 股东名称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限售情况 湖南电业集团有限公司 10.11% 76,566,514 76,566,514 质押 34,283,260 湖南裕能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7.93% 60,049,628 60,049,628 质押 47,569,567.33 湖南裕能锂电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7.36% 59,846,140 59,846,140 质押 47,569,567.33 湖南裕能锂电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6.98% 48,000,400 48,000,400 质押 47,569,567.33 湖南裕能锂电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5.93% 44,800,500 44,800,500 质押 47,569,567.33 广州市力群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5.29% 40,000,000 40,000,000 质押 47,569,567.33 长江能源(湖北)新能源产业(有限合伙) 3.37% 25,498,414 25,498,414 质押 47,569,567.33 广州市通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96% 22,442,303 22,442,303 质押 47,569,567.33 中文 2.64% 19,980,000 19,980,000 质押 47,569,567.33

(二) 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资产负债表表: 项目 涉及金额(元) 原因 四川电力燃气热费 105,803,853.33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且持续发生,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会计准则规定计入当期损益,因此认定其为经常性损益

(三) 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资产负债表表: 项目 涉及金额(元) 原因 四川电力燃气热费 105,803,853.33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且持续发生,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会计准则规定计入当期损益,因此认定其为经常性损益

湖南裕能新能源电池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第三季度报告

2023年09月30日 单位:元 机构负责人:罗泽 3、合并年初至报告期末现金流量表

资产负债表表: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942,968,157.22 1,046,291,690.64 结算备付金 新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470,760,356.59 671,660,089.17 应收账款 4,720,031,431.32 6,392,912,581.87 应收款项融资 2,935,450,688.28 3,269,025,684.50 预付款项 154,669,238.05 419,617,528.04 应收股利 应收利息 其他应收款 107,523,901.06 222,489,629.00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2,500,332,216.03 4,971,413,489.99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242,081,266.70 980,790,202.44 流动资产合计 15,114,407,766.03 18,011,501,196.04

(二)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本报告期金额 年初至本报告期末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减值准备(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回部分) -616,962.33 -3,363,254.83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且具有政策性、程序化、预期确定的补贴收入) 33,523,246.12 56,473,593.0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482,126.60 1,034,002.08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238,227.39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5,106,368.20 8,585,076.34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28,282,651.00 47,797,243.42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资产负债表表: 项目 涉及金额(元) 原因 四川电力燃气热费 105,803,853.33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且持续发生,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会计准则规定计入当期损益,因此认定其为经常性损益

(三)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适用 不适用

资产负债表表: 2023年9月30日 2022年12月31日 变动率 重大变化说明 货币资金 2,942,968,157.22 1,046,291,690.64 181.55% 主要系本期公司销售回款增加及收到上市募集资金。 应收账款 4,720,031,431.32 6,392,912,581.87 -26.17% 主要系产品售价随价格下降导致应收账款余额有所下降所致。 预付款项 154,669,238.05 419,617,528.04 -63.09% 主要系原材料价格随市场行情下降,对应预付账款减少所致。 存货 2,500,332,216.03 4,971,413,489.99 -49.71% 主要系期末主要原材料、库存商品单价下降所致。 固定资产 9,200,048,244.16 6,442,702,372.54 42.80% 主要系本期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转入固定资产。 在建工程 1,607,926,156.03 1,034,582,867.97 56.42% 主要系本期工程投入有所增加所致。 无形资产 903,740,598.41 550,582,668.10 64.14% 主要系本期新增购买土地使用权。 短期借款 850,707,638.89 2,466,112,301.08 -65.06% 主要系本期偿还贷款所致。 其他流动资产 189,917,413.33 38,205,341.91 397.10% 主要系本期新收到大额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所致。 股本 757,253,070.00 567,039,870.00 33.38% 主要系本期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所致。 资本公积 5,025,533,370.59 308,354,649.44 1452.51% 主要系本期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所致。 利润表项目 2023年1-9月 2022年1-9月 变动率 重大变化说明 营业收入 34,239,269,260.08 26,529,699,046.24 29.44% 主要系本期营业收入较上年同期上升,本期销售锂电材料产品3674万吨。 营业成本 31,399,759,036.54 22,870,522,466.02 37.29% 主要系(1)随销售规模增长相应增加;(2)锂电材料价格下降影响,消化库存导致营业成本增长幅度高于收入增长幅度。 信用减值损失 34,168,066.11 -248,461,738.34 -113.76% 主要系本期计提的应收账款准备所致。 资产减值损失 -316,750,688.76 181,137.96 0.0% 主要系本期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所致。 现金流量表项目 2023年1-9月 2022年1-9月 变动率 重大变化说明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00,612,727.76 -1,841,069,629.69 154.35% 主要系销售商品收到的现金增加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41,711,943.40 4,227,844,726.05 -42.28% 主要系本期偿还银行借款增加所致。

二、股东信息 (一) 普通股股东总数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人数 42,012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人数(如有) 0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人数(如有) 0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人数(如有) 0

前10名无限售条件流通股持股情况表: 股东名称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限售情况 湖南电业集团有限公司 10.11% 76,566,514 76,566,514 质押 34,283,260 湖南裕能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7.93% 60,049,628 60,049,628 质押 47,569,567.33 湖南裕能锂电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7.36% 59,846,140 59,846,140 质押 47,569,567.33 湖南裕能锂电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6.98% 48,000,400 48,000,400 质押 47,569,567.33 湖南裕能锂电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5.93% 44,800,500 44,800,500 质押 47,569,567.33 广州市力群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5.29% 40,000,000 40,000,000 质押 47,569,567.33 长江能源(湖北)新能源产业(有限合伙) 3.37% 25,498,414 25,498,414 质押 47,569,567.33 广州市通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96% 22,442,303 22,442,303 质押 47,569,567.33 中文 2.64% 19,980,000 19,980,000 质押 47,569,567.33

(二) 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资产负债表表: 项目 涉及金额(元) 原因 四川电力燃气热费 105,803,853.33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且持续发生,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会计准则规定计入当期损益,因此认定其为经常性损益

(三) 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资产负债表表: 项目 涉及金额(元) 原因 四川电力燃气热费 105,803,853.33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且持续发生,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会计准则规定计入当期损益,因此认定其为经常性损益

三、本次计提减值准备的确认标准及计提方法 (一) 应收款项坏账准备 公司2022年前三季度计提应收款项坏账准备-3,416,817元,确认标准及计提方法如下: 1、金融工具减值会计处理 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其中,对于公司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按照该金融资产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折现。 对于由《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规范的交易形成的应收款项及合同资产,公司运用简化计量方法,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信用损失准备。 公司以单项金融工具或金融资产组合为基础评估预期信用风险和计提预期信用损失。当以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时,公司以共同风险特征为依据,将金融工具划分为不同组合。 2、按组合评估预期信用风险并采用三阶段模型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金融工具

资产负债表表: 项目 涉及金额(元) 原因 四川电力燃气热费 105,803,853.33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且持续发生,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会计准则规定计入当期损益,因此认定其为经常性损益

3、采用简化计量方法,按组合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款项及合同资产 (1) 具体组合及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

资产负债表表: 项目 涉及金额(元) 原因 四川电力燃气热费 105,803,853.33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且持续发生,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会计准则规定计入当期损益,因此认定其为经常性损益

(2) 应收账款——账龄组合的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

账龄 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率(%) 1年以内(含),下同 5 1-2年 10 2-3年 20 3-4年 50 4-5年 80 5年以上 100

(二) 存货跌价准备 2023年前三季度公司计提存货跌价准备31,675.97万元,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为: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采用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按照存货类别高于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直接用于出售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资产负债表日,同一项存货中一部分有合同价格约定、其他部分不存在合同价格的,分别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并与其对应的成本进行比较,分别确定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的金额。

四、计提减值准备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2023年前三季度计提减值准备合计28,259.16万元,减少公司2023年前三季度利润总额28,259.16万元,减少公司2023年前三季度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24,935.14万元,减少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24,935.14万元。本次计提减值准备相关的财务数据未经审计,最终以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结果为准。

公司本次减值准备计提遵守并符合会计准则和相关政策法规等相关规定,符合公司实际情况,依据充分,计提后能够公允、客观、真实的反映截至2023年9月30日公司财务状况、资产价值及经营成果,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

湖南裕能新能源电池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十月二十七日

证券代码:301358 证券简称:湖南裕能 公告编号:2023-064

湖南裕能新能源电池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开展商品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1、交易目的:为有效降低原材料价格波动对湖南裕能新能源电池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经营造成的潜在风险,降低原材料价格大幅波动带来的不利影响,公司拟根据生产经营计划开展商品期货套期保值业务。

2、交易品种:公司拟开展的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的期货品种仅限于与公司生产经营业务有直接关系的期货品种。

3、交易工具:交易工具包括但不限于期权、期货及其组合等。

4、交易场所:交易场所仅限于境内合法运营的期货交易所。

5、交易金额:根据公司经营及业务需求情况,公司拟开展商品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的保证金及权利上限(包括为交易所缴纳的担保价值、预计占用的金融期货授信额度、为应急措施所预留的保证金等)不超过人民币3亿元,且任一交易日持有的最高合约价值不超过人民币28.5亿元。该额度在审批期限内可循环滚动使用。

6、已履行的审议程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四十四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开展商品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

7、特别风险提示:公司开展商品期货套期保值业务,以规避和防范风险为目的,不进行投机、套利操作,但开展商品期货套期保值业务仍存在一定风险,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投资情况概述 1、投资目的 锂电池是新能源汽车的重要组成部分,近年来,该材料价格波动剧烈,为有效降低原材料价格波动对公司经营造成的潜在风险,降低原材料价格大幅波动带来的不利影响,公司拟根据生产经营计划开展商品期货套期保值业务。公司开展商品期货套期保值业务将以正常的生产经营为基础,与公司实际业务相匹配,以规避和防范风险为目的,不以投机为目的,充分利用期货市场的套期保值功能,提升公司整体抵御风险能力,保持公司经营业绩持续、稳定。

2、交易金额 根据公司经营及业务需求情况,公司拟开展商品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的保证金及权利上限(包括为交易所缴纳的担保价值、预计占用的金融期货授信额度、为应急措施所预留的保证金等)不超过人民币3亿元,且任一交易日持有的最高合约价值不超过人民币28.5亿元。该额度在审批期限内可循环滚动使用。

3、交易方式 公司拟开展的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的交易场所仅限于境内合法运营的期货交易所,期货品种仅限于与公司生产经营业务有直接关系的期货品种。

4、决议期限 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

5、资金来源 资金来源为自有资金及自筹资金,不涉及募集资金。

二、审议程序 (一) 董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于2023年10月27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四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开展商品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该事项在董事会审批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 监事会审议情况 2023年10月27日,公司召开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开展商品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监事会认为,公司开展商品期货套期保值业务是为了利用期货市场的套期保值功能,降低公司经营风险,且公司已制定了《套期保值业务管理制度》,完善了内部控制制度,设置了相应的风险控制措施,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公司开展商品期货套期保值业务。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该事项在董事会审批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交易风险分析及风控措施 (一) 风险分析 公司开展商品期货套期保值业务,以规避和防范风险为目的,但同时也会存在一定风险,具体如下: 1、市场风险 期货行情变动较大时,可能产生价格波动风险,造成期货交易损失。

2、流动性风险 期货交易中,受市场流动性不足的限制,期货交易可能因为成交不活跃,造成难以成交而带来流动性风险。

3、操作风险 期货交易专业性较强,复杂程度较高,可能会产生由于内控体系不完善造成操作不当或操作失误的可能,从而带来相应风险。

4、技术风险 由于无法预测和不可预测的系统故障、网络故障、通讯故障等造成交易系统无法正常运行,使交易指令出现延迟、中断或数据错误等问题,从而带来相应风险。

5、政策风险 由于国家法律、法规、政策变化以及期货交易交易所规则的修改和紧急措施的出台等原因,从而导致期货市场发生剧烈变动或无法交易的风险。

(二) 风控措施 为了对开展商品期货套期保值业务带来的上述风险,公司拟采取的相应风险控制措施如下: 1、公司制定了《套期保值业务管理制度》,对公司进行套期保值业务的操作原则、审批权限、组织机构及职责、业务流程、风险管理、定期报告制度、信息披露制度等进行明确规定,有效规范套期保值业务行为。公司将严格按照《套期保值业务管理制度》的规定对各个环节进行控制;

2、公司将严格按照董事会审议批准的套期保值业务额度,控制资金规模,不得影响公司正常经营; 3、公司将合理调度资金用于套期保值业务,合理计划和使用保证金,严格按照公司相关规定下达操作指令,根据审批权限进行对应的操作;

4、公司将持续加强对业务人员的培训,提升专业技能和业务水平,增强风险管理及防范意识; 5、在业务操作过程中,严格遵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防范法律风险,定期评估套期保值业务的规范性、内部控制机制的有效性等方面进行监督检查。

四、交易相关会计处理 公司将根据财政部《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24号——套期会计》《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企业会计准则第39号——公允价值计量》等相关规定及其指南,对开展的商品期货套期保值业务进行相应的核算处理,反映资产负债表及损益表相关项目。

五、保荐人意见 经核查,保荐人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认为:公司与生产经营相关的套期保值业务,旨在充分利用期货市场的套期保值功能,降低原材料价格大幅波动带来的不利影响,具有合理性和必要性;公司已就开展套期保值业务建立了健全的组织机构,并制定了《套期保值业务管理制度》等制度,对套期保值业务做出了明确规定,制定了相关风险控制措施。该事项已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四十四次会议及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公司已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该事项在董事会审批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综上所述,保荐人对公司开展商品期货套期保值业务事项无异议。

六、备查文件 1、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湖南裕能新能源电池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十月二十七日

证券代码:301358 证券简称:湖南裕能 公告编号:2023-065

湖南裕能新能源电池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3年前三季度计提减值准备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本次计提减值准备的概述 为真实反映湖南裕能新能源电池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财务状况、资产价值及经营情况,本着谨慎性原则,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及公司《会计管理制度》的规定,公司对合并报表范围内截至2023年9月30日的应收账款、应收款项、其他应收款、存货、长期股权投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无形资产、商誉等资产进行了全面清查,对各类资产进行了充分的评估和分析,对可能发生减值损失的资产计提减值准备。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本次计提减值无需提交公司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审议。

二、本次计提减值准备的范围和总金额 1、计提减值准备的资产范围及总金额 (一) 计提至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权益总额 1,641,717,146.58 2,117,605,260.62 (二) 计提至少数股东的综合权益总额 61,440.79 -38,701.42

资产负债表表: 资产减值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一、资产减值准备 218 373 其中: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8,003.41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5,390.60 二、商誉减值准备 216 272 三、存货跌价准备 31,675.97 合计 218 373

本期发生至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00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00元。 法定代表人:谭新乔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浩